

证券代码：831026

证券简称：熙浪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振德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615,23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94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杨曙方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4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

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及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，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〈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》，2021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瑞强律师事务所律师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胡志超、陈晓昀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3 日